

DEC 20 1976



# 联合国 大会

UN/SA COLLECTION



Distr.  
GENERAL

A/31/316  
16 December 197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1 (f)

任命大会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布赖恩·纳森先生（爱尔兰）

1. 第五委员会于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日第四十六次会议上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出缺的说明（A/31/132/Rev. 1），出缺的原因是有五个成员的任期将于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届满。

2. 按照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章程第四条所定的程序，秘书长进行了规定的协商，协商结果，他提议（A/C. 5/31/75, 第4段）第五委员会向大会建议任命下列人员为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成员，自一九七七年一月一日起，任期四年：

阿贾德·阿里先生（巴基斯坦）

迈克尔·阿尼先生（尼日利亚）

阿纳托利·塞苗诺维奇·奇斯蒂亚科夫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哈克萨尔先生（印度）

哈利玛·瓦尔扎齐夫人(摩洛哥)

3. 第五委员会无异议决定建议大会任命阿贾德·阿里先生, 迈克尔·阿尼先生, 奇斯蒂亚科夫先生, 哈克萨尔先生和哈利玛·瓦尔扎齐夫人为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成员, 自一九七七年一月一日起, 任期四年(见下面第4段)。

####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4. 第五委员会向大会建议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 任命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以补空缺

大会,

任命下列人员为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成员, 自一九七七年一月一日起, 任期四年:

阿贾德·阿里先生,

迈克尔·阿尼先生,

阿纳托利·塞苗诺维奇·奇斯蒂亚科夫先生

哈克萨尔先生,

哈利玛·瓦尔扎齐夫人。

-----